

## 资格审核注意事项

### 一、资格审核资料清单

1.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；
2. 笔试准考证；
3. 本科及研究生毕业证、学位证书（2025届毕业生在面试资格复审阶段暂不能提供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的，须提供学生证、毕业生就业推荐表；考察阶段，须提供就读学校出具的准予毕业和取得学位资格的证明。未按公告规定时限取得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及岗位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，不予聘用）；
4. 国家统一招生的 2023、2024 届普通高校毕业生（非在职）未落实工作单位的人员相关证明材料；
5.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2 月 10 日期间取得国(境)外学历学位且未落实工作单位的留学回国人员，需提供由教育部所属相关机构出具的国（境）外学历、学位认证函等有关证明材料，在资格复审时与其他材料一并提交单位审查；
6. 应聘人员所学专业未列入《公务员专业目录》（无专业代码）的，可选择《公务员专业目录》中的相近专业报考，所学专业必修课程须与招聘岗位要求专业的主要课程基本一致，并在面试资格复审时提供毕业证书（已毕业的）、所学专业课程成绩单、课程对比情况说明及毕业院校设置专业的依据等材料；

7. 注意事项。审核过程中发现以下情形之一，取消面试资格：证件（证明）不全且不能在资格审核结束之日前补全的；与报考资格条件不符的；不按规定时间接受资格审核或主动放弃资格审核者；在“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信息管理系统”中上传虚假照片的；其他不得应聘情形。考生提供虚假材料的，一经查实，即取消报考资格，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追究责任。不参加资格审核或资格审核不合格者，不得参加面试。

## **二、事务中心地址及联系方式**

地点：广州市海珠区江南大道中 233 号广东省教育厅事务中心（广东省电化教育馆）。

联系方式：020-84414647。